

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8月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权益分派实施时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644,167,658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20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2,883,353.16元（含税）；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，共计转增股本193,250,297股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837,417,955股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已完成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工作（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“2019-058”号公告）。

根据公司本次转增后增加的注册资本/股份总数，需对《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，具体修改内容如下：

| 原章程 | 修订后内容 |
|---|---|
|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44167658元（陆亿肆仟肆佰壹拾陆万柒仟陆佰伍拾捌元）。 |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37417955元（捌亿叁仟柒佰肆拾壹万柒仟玖佰伍拾伍元）。 |

| | |
|--|--|
| <p>公司因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注册资本总额变更的，可以在股东大会通过同意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决议后，再就因此而需要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项通过一项决议，并说明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。</p> | <p>公司因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注册资本总额变更的，可以在股东大会通过同意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决议后，再就因此而需要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项通过一项决议，并说明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。</p> |
| <p>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44167658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</p> | <p>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837417955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</p> |

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。依照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授权，上述章程修改内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生效，公司可依法办理工商登记变更。

上网公告附件

龙建股份公司章程。

特此公告。

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3 日

● 报备文件

龙建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决议。